

宁县长庆桥卫生院

宁县长庆桥卫生院 关于综改资金补助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

1、主要职能

宁县长庆桥卫生院是全额财政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。负责全乡镇医疗卫生服务，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，综合提供预防、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，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传染病、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，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、地方病、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。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。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。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，提高住院分娩率，改善儿童营养状况。

2、机构设置

单位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设立工作科室，主要有：办公室、住院部、门诊部、护理部、化验室、功能检查科、医保办公室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室、中医馆、中心药库、其他功能服务科室。2024年年末本单位事业编制5人，实有事业人员10人，供养人

员 1 名，临时聘用人员 15 人，年末共实有人员 26 人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为 2024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项目，由宁县卫生健康局主管，宁县长庆桥卫生院具体实施，项目周期为 2024 年度。项目设立的核心目的是通过省级专项补助资金，支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深化推进：一是保障卫生院日常运转，补充日常办公经费缺口，确保机构正常开展诊疗与公共卫生服务；二是支持卫生院设备更新与升级，通过购置必要的医疗设备，提升诊疗服务能力与效率；三是助力卫生院长远发展，为改革相关的制度优化、人员培训、服务流程改进等工作提供资金保障，推动基层医疗服务质量与群众就医体验双提升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项目实施前，本单位结合综合改革需求与自身实际，严格执行《2024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使用实施方案》，明确资金使用用途。执行过程中，建立“需求申报-集体审议-采购执行-资金支付-效果验收”，确保资金使用与改革目标高度契合。为防范资金使用偏差与执行风险，卫生院建立“双核查”纠偏机制。并制定整改措施（如开展专项培训、调整设备使用科室）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本院以“规范、安全、高效”为原则，制定了《省级补助资金专项管理制度》，明确资金使用范围（仅限办公经费、设备购置、医院发展）、审批流程（科室申请→财务审核→分管院长复核→院长审批）、档案管理

(资金凭证、采购合同、验收报告等统一归档)及责任追究机制(对违规使用资金的行为明确处罚措施)。制度执行过程中,所有支出均需提供完整支撑材料(如设备采购合同、发票、办公物资验收单、培训签到表),财务科每月对资金使用凭证进行合规性审核,确保每笔支出均可追溯、用途合法,全年未出现制度执行不到位或资金违规使用情况。

(二)项目资金使用情况

2024年度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0.73万元,总投入10.73万元,资金到位1.97万元,实际使用1.97万元,项目资金到位率100%,支付执行率18.31%,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(一)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2024年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,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。经评价,自评得分92.66分,自评等级为:优。

(二)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成本指标方面:资金到位及时,是本院业务能正常开展,资金到位率100%,得分20分。

2.产出指标方面:资金使用规范,采购小型医疗设备能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执行,资金使用率100%,得分40分。

3.效益指标方面:职工能做到“十个多一点”,更好的服务患者,使就诊率提升,服务率100%,得分19分。

4. 满意度指标方面：医疗质量大大提升，服务态度好，得到患者的好评，患者满意度 100%，得分 10 分。

5. 预算执行方面：资金到位及时，规范支出，执行率 100%，得分 3.66 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与关联性不足

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与绩效指标的设定未能充分体现“综合改革”的核心导向，且指标间关联性较弱。一方面，总体目标中“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经费和设备购置，及医院发展”的表述过于宽泛，未明确“医院发展”与综合改革的具体关联（如是否用于改革重点任务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”“基层与上级医院转诊机制优化”等），导致资金使用方向与改革核心任务的契合度缺乏精准衡量标准；另一方面，绩效指标中“服务人次提高”仅聚焦数量增长，未与“改革成效”（如签约居民基层就诊率、转诊规范率）挂钩，无法通过指标数据反推资金使用对综合改革的支撑效果。

（二）设备购置的前期论证与后期管理存在短板

尽管设备采购完成率达 100%，但前期需求论证不充分、后期使用管理不到位的问题较为突出。一是前期论证缺乏“临床需求 + 改革适配性”双重考量，部分采购设备（如某型号康复理疗仪）虽符合“提升服务能力”目标，但未充分结合辖区群众疾病谱（如辖区老年慢性病患者多、康复需求低）与改革任务（如

重点推进慢性病管理), 导致设备投入使用后每月开机率不足50%, 存在资源闲置风险; 二是后期管理缺乏长效机制, 仅建立了设备定期维护制度, 但未制定“设备使用效率考核办法”, 未将设备使用情况与科室绩效挂钩, 医护人员对设备的使用积极性不足, 且未开展系统的设备操作培训, 部分医护人员因操作不熟练导致设备功能未充分发挥, 影响资金使用效益。

(三) 项目监督评价的广度与深度不足

当前项目监督评价工作主要聚焦“资金合规性”与“基础产出”, 对“改革成效”“群众获得感”的监督评价覆盖不足。一方面, 监督范围较窄, 现有监督以卫生院内部自查为主, 未引入外部监督(如邀请县卫生健康局专家组、群众代表参与)可能导致改革相关支出的有效性缺乏客观评估; 另一方面, 评价深度不足, 绩效评价仅通过“完成率”计算得分, 未开展“成本效益分析”(如每万元设备投入带来的服务人次增长、患者满意度提升幅度), 也未对“未达满分指标”(如设备采购、设备质量管控)的原因进行深度剖析(如是否因采购流程优化不足导致得分扣减), 难以通过评价结果为后续项目改进提供精准方向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(一) 优化绩效目标设定, 强化与综合改革的关联性

针对绩效目标精准性不足的问题, 从“目标细化+指标关联”两方面优化。一是细化年度总体目标, 明确“医院发展”的具体改革方向, 例如调整为“用于日常办公经费、改革适配性设备购

置，及综合改革重点任务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、慢性病分级诊疗推进）相关支出”，让资金使用与改革核心任务直接挂钩；二是重构绩效指标体系，增加“改革关联型指标”，如将“服务人次提高”调整为“签约居民基层就诊率 $\geq 75\%$ ”“慢性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$\geq 90\%$ ”，并增设“改革任务完成率”指标（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任务完成率 100%），同时建立“设备购置 - 服务能力 - 改革成效”的指标关联逻辑（如“设备使用率 $\rightarrow$ 服务人次增长 $\rightarrow$ 基层就诊率提升”），通过指标体系引导项目执行聚焦综合改革核心目标。

（二）完善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

为解决设备闲置与管理短板，建议构建“前期精准论证+后期高效管理”的全生命周期机制。一是强化前期需求论证，建立“临床科室申报 $\rightarrow$ 医务科联合财务科评估 $\rightarrow$ 院务会审议+群众代表咨询”的论证流程，评估内容需包含“辖区疾病谱匹配度、改革任务适配性、设备使用预期效率”，例如对康复理疗仪类设备，需结合辖区老年慢性病患者占比、康复需求调研数据确定是否采购，避免盲目投入；二是健全后期管理机制，制定《设备使用效率考核办法》，将设备开机率、服务患者数量、功能利用充分度纳入科室月度绩效考核，对连续 3 个月开机率低于 60% 的科室扣减绩效得分；同时，联合设备供应商开展“定制化培训”（如每季度 1 次操作与维护培训），并建立“设备使用问题反馈通道”，及时解决操作难题，确保设备功能充分发挥，减少资源

闲置。

（三）拓宽监督评价维度，提升评价结果应用价值

针对监督评价不足的问题，从“监督主体多元化+评价内容深度化”两方面改进。一是构建“内部自查+外部监督”协同机制，每月由卫生院开展资金合规性自查，每季度邀请县卫生健康局改革办专家组开展“改革成效专项监督”，重点核查资金使用与改革任务的契合度（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出占比、转诊机制优化投入效果）；同时，每年邀请辖区群众代表（不少于10人）参与监督，通过座谈会形式收集群众对改革成效的意见，确保监督覆盖“资金-产出-成效-获得感”全链条。二是深化评价内容，在现有“完成率得分”基础上，增加“成本效益分析”（如计算每万元设备投入对应的服务人次增长数、患者满意度提升百分点）与“未达标原因深度剖析”，并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挂钩，充分发挥评价结果对项目优化的引导作用。

附件：宁县长庆桥卫生院 2024 年综改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										
项目名称	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省级补助资金								
主管部门		宁县卫生健康局			实施单位		宁县长庆桥卫生院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		
项目资金 (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07347.01	107347.01	19656.07	10	18.31	3.66	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07347.01	107347.01	19656.07	10	18.31	3.66			
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	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,落实政府办医责任,完成控制医疗费用增长、药占比、耗材			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,落实政府办医责任,完成控制医疗费用增长、药占比、耗材占比等综合改革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财政拨款金额	<=100%	100	10	%	100.00%	10	
		社会成本指标	财政拨款数	<=100%	100	10	%	100.00%	10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付办公费、商品服务	<=100%	100	13.33	%	100.00%	13.33	
		质量指标	支付办公费、商品服务	<=100%	100	13.33	%	100.00%	13.33	
		时效指标	支付办公费、商品服务费、药品	<=100%	100	13.34	%	100.00%	13.34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促进医疗机构收入	促进	100%-80%(含)	10		100%	9	
		社会效益指标	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及社	<=100%	100	10	%	100.00%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患者及职工对医疗机构	<=100%	100	10	%	100.00%	10	
总分					100			92.66		